

证券代码：600461 证券简称：洪城水业 编号：临 2011—041

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洪城水业”）于 2011 年 12 月 13 日接到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水业集团”）的通知，水业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在二级市场增持了洪城水业部分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持情况

水业集团于 12 月 13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在二级市场买入的方式增持洪城水业公司股份 200,000 股，占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0.06%，平均增持价格 9.16 元/股。本次增持前，水业集团持有洪城水业股份 107,975,917 股，占洪城水业已发行总股份的 32.72%；本次增持后，水业集团持有洪城水业的股份数量为 108,175,917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32.78%。本次增持公司股份为水业集团独立进行，不存在其他一致行动人。

二、增持目的及后续增持计划

水业集团本次增持的目的在于看好公司未来的发展前景，增加在洪城水业拥有的权益股份。水业集团拟在未来 12 个月内（自本次增

持之日起算)以自身名义或一致行动人择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累计增持比例不超过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2%(含本次已增持部分股份)。

三、本次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四、水业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持有的公司股份。

五、本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的相关规定,持续关注控股股东或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十二月十三日